

关于收购香港上市公司天伦燃气 11.96%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6月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，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珠海港香港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发展”），以协议受让方式收购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——中国天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（股票简称：天伦燃气，股票代码：01600.HK）120,000,000股股份，约占其总股本的11.96%。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1年6月8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拟收购香港上市公司天伦燃气11.96%股权的公告》。

截止2021年6月25日，公司已取得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《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》（粤发改开放函[2021]1130号）及广东省商务厅出具的《企业境外投资证书》（境外投资证第N4400202100292号），同时在国家外汇管理局珠海市中心支局完成ODI中方股东对外义务出资登记，并取得外汇《业务登记凭证》，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已完成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登记工作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收购项目的进展情况，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2021年6月26日